陕西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陕 西 省 建 设 厅

制定

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6 年 12 月 30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陕西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陕 西 省 建 设 厅

制定

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2026年10月20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临潼区新丰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西安佳源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新丰街道席家村省级“千万工程”示范村排水提升项目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新丰街道席家村省级“千万工程”示范村排水提升项目

2. 工程地点：临潼区新丰街道席家村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 资金来源：市级资金

5. 工程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

6. 工程承包范围：本工程磋商文件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

工期总日历天数：90　日历天。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佰玖拾玖万贰仟柒佰零叁元叁角壹分（¥1992703.31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综合单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宋增　注册证号：陕 261141556192　身份证号：610126197901160015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

（2）投标函；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扫描全能王 创建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6 年 10 月 30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临潼区新丰街道办事处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签订之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四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贰 份，承包人执 贰 份。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本页无正文）

发包人：_____（公章）	承包人：西安佳源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地　　址：陕西省西安市临潼区银桥大道与步行街交汇处恒盛大厦1幢1单元11101室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710600
电　　话：_____	电　　话：15829223908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临潼区银桥大道支行
账　　号：_____	账　　号：26176401040002014

扫描全能王 创建